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巡堂(及視導)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

國民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

貳、目的

- 一、促進教學正常化,以達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並重之正常教學。
- 二、瞭解學生學習狀況及學習態度,藉以發現問題或處理偶發事件。
- 三、激發教師服務情緒,注重教室班級經營。
- 四、鼓勵教師利用教具,瞭解學校設備及維護情形。

參、巡堂(及視導)成員

- 一、校長。
- 二、各處室主任。
- 三、教學、生教、事務組長。

肆、巡堂(及視導)原則

- 一、採不定時巡堂方式。
- 二、巡視重點:

巡視人員均需就教學活動、生活教育、教學設備與活動安全進行視導與查察。

- (一)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以視導教學活動為主。
- (二) 學務主任、生教組長以視導生活教育為主。
- (三)總務主任、事務組長以教學設備、校產維護為主。
- (四)輔導主任以活動安全為主。
- (五)校長得隨時查堂、視導。
- 三、巡視時所發現的事實,除一般性者登記於記錄表外,特殊性者由各處分別記錄隨時處理,如需向校長報告者,逕行報備處理。
- 四、巡視人員如發現不妥之處,宜於適當時機輔導處理,或經校長與有關同仁個別晤談, 以利改善。
- 五、巡查記錄應每月送達校長核閱(每月最後一週之星期五下午)。
- 伍、巡查記錄經校長核閱後,自行保管並隨時應與人事、教評會緊密聯絡,並做為教師考核 依據。

陸、本計畫呈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巡堂(及視導)參考指標項目

類別	項目
教學正常化	1. 教師是否準時上、下課?
	2. 教師是否按表上課?
	3. 教師是否管教不當?
	4. 學生上課秩序是否良好?(班級經營)
	*巡堂人員說明:
校園安全	1. 檢查頂樓安全門是否依規定上鎖或使用?
	2. 檢查遊戲器材,螺絲是否鬆動、生鏽?
	3. 檢查籃球場、籃球架是否穩固?
	4. 檢查地下室及校園死角是否安全?
	*巡堂人員說明:
環境衛生	1. 走廊花台是否澆水?
	2. 走廊是否通風、乾淨、沒有異味?
	3. 資源回收室物品是否堆放整齊?
	4. 排水系統是否阻塞?
	5. 樓梯是否整潔?
	*巡堂人員說明:
節減實情	1. 教室內光線是否充足?
	2. 走廊、廁所、視聽教室等電燈、電扇是否關閉?
	3. 教室內電源(電扇、電燈)下課是否隨手關閉?
	4. 專科教室以及樂活運動站使用後是否關閉電源?
	5. 放學、下班是否關閉電源、拔掉插頭?
	*巡堂人員說明: